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陳筱姍
電話：033322101#7521
電子信箱：10068472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中字第11501577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市115年度國民中學校長遴選第2次遴選結果一案，
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市115年度國民中學校長遴選作業第2次遴選結果如后：
 - (一)桃園區大有國中：候用校長潘菁瑩出任。
 - (二)龜山區大崗國中：候用校長李淑芬出任。
 - (三)楊梅區楊光國中小：候用校長鄭紹正出任。
 - (四)平鎮區平南國中：候用校長陳秋貝出任。
 - (五)觀音區草漯國中：候用校長盧仁茂出任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各
電 2025/06/05 14:49:32
交 換 文 章

